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

2025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上海市通信管理局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为工业和信息化部派驻上海市通信管理部门，实行垂直管理。

主要职责如下：

（一）贯彻执行通信行业管理政策法规，统筹规划上海市公用通信网、互联网、专用通信网并实行行业管理；监测分析上海市通信业运行态势并发布引导信息，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承担推动实施上海市“三网融合”的有关工作。

（二）协调上海市公用通信网、互联网、专用通信网的建设，促进资源共享；受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委托，负责上海市重要通信设施建设管理；监督管理上海市通信建设市场；指导上海市通信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三）依法监督管理上海市电信与信息服务市场；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电信服务资费和质量；保障普遍服务，推动行业自律；根据授权负责上海市通信网码号、互联网域名和地址等资源的管理；监管上海市公用通信网、互联网、专用通信网互联互通和公平接入。

（四）组织协调上海市应急通信及其他重要通信保障工作；按分工承担上海市国防通信信息动员和战备通信相关工作；管理上海市党政专用通信工作。

（五）协调管理上海市公用通信网、互联网、专用通信

网网络信息安全平台；监管上海市网络运行安全；拟订上海市电信网络安全防护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上海市网络安全应急管理和处置；受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委托，配合开展上海市特殊通信、网络环境和信息治理有关工作，配合处理网络有害信息；拟订上海市通信管制措施并组织实施。

（六）承办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及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能，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内设 7 个处室：

- （一）办公室（人事处）
- （二）政策法规处（监察处、机关党委）
- （三）信息通信发展处
- （四）信息通信管理处
- （五）网络安全管理处（战备应急通信办公室）
- （六）互联网管理处
- （七）临港通信管理办公室

第二部分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28.5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65.9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88.53
四、事业收入	20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438.9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560.00		
六、其他收入	500.00		
本年收入合计	5,488.52	本年支出合计	5,483.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2,898.02
上年结转	2,892.68		
收 入 总 计	8,381.20	支 出 总 计	8,381.2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8,381.20	2,892.68	2,228.52			200.00		2560.00			500.00	

部门公开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76	189.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76	189.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6	20.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00	113.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0	56.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99	65.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99	65.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99	65.9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788.53	1,209.77	1,104.76		2,474.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4,788.53	1,209.77	1,104.76		2,47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9	43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9	43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8	177.88				
2210203	购房补贴	261.02	261.02				
	合计	5,483.18	1,904.42	1,104.76		2474.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28.52	一、本年支出	2,283.1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28.5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65.9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88.53
		（四）住房保障支出	438.9
二、上年结转	54.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2,283.18	支 出 总 计	2,283.1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 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 央基建 投资后 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 央基建 投资后 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06	168.06	189.76	189.76		189.76	21.7	12.91%	21.7	12.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06	168.06	189.76	189.76		189.76	21.7	12.91%	21.7	12.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6	19.56	20.26	20.26		20.26	0.7	3.58%	0.7	3.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00	99.00	113.00	113.00		113.00	14.00	14.14%	14.00	14.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0	49.50	56.50	56.50		56.50	7.00	14.14%	7.00	14.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99	65.99	65.99	65.99		65.9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99	65.99	65.99	65.99		65.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99	65.99	65.99	65.99		65.99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82.28	1582.28	1549.84	483.76	1066.08	1549.84	-32.44	-2.05%	-32.44	-2.05%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1582.28	1582.28	1549.84	483.76	1066.08	1549.84	-32.44	-2.05%	-32.44	-2.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18	319.18	422.93	422.93		422.93	103.75	32.51%	103.75	32.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18	319.18	422.93	422.93		422.93	103.75	32.51%	103.75	3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77	160.77	161.91	161.91		161.91	1.14	0.71%	1.14	0.71%
2210203	购房补贴	158.41	158.41	261.02	261.02		261.02	102.61	64.77%	102.61	64.77%
	合计	2135.51	2135.51	2228.52	1162.44	1066.08	2228.52	93.01	4.36%	93.01	4.3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6.74	1026.74	
30101	基本工资	148	148	
30102	津贴补贴	481.34	481.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	1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5	56.5	
30110	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99	65.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1.91	161.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6		119.6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4	租赁费	15.64		15.64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16.00		16.00
30229	福利费	13.16		13.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40		35.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0		1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	16.1	
30301	退休费	16.1	16.1	
合 计		1162.44	1042.84	119.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00		12.00		12.00	4.00

第三部分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5 年度收支总预算 8,381.2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5 年度收入预算 8,38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28.52 万元，占 26.59%；事业收入 200 万元，占 2.39%；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560.00 万元，占 30.54%；其他收入 500 万元，占 5.97%，上年结转 2,892.68 万元，占 34.51%。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5 年度支出预算 5,483.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04.42 万元，占 34.73%；项目支出 1,104.76 万元，占 20.15%；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474 万元，占 45.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83.18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28.52 万元、上年结转 54.66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7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99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88.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38.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不含中央基建投资，下同）2,228.52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34.05 万元，增长 6.4%。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必要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5 年预算 189.76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21.7 万元，增长 12.91%。

1. 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 2025 年预算数 20.26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0.7 万元，增长 3.5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支出增加。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5 年预算数 113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4 万元，增长 14.1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5 年预算数 56.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7 万元，增长 14.1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二) 卫生健康支出 2025 年预算数 65.99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25 年预算数 1,549.8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32.44 万元，减少 2.0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工业和信息产业相关支出增加。

(四) 住房保障支出 2025 年预算数 422.93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03.75 万元，增长 32.5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62.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42.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11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租赁费、会议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2 万元，主要用于维护公务车辆；公务接待费 4 万元，主要用于与国内相关单位业务交流、技术探讨，接受相关部门调研指导等工作。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度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5.4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0.31 万元，减少 0.2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度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20 万元。此次公开的政府采购预算金额的计算口径为 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中用于政府采购的金额之和。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车辆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对单位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共计 3 个二级项目,涉及当年财政拨款 1,066.08 万元(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项目支出 2025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下一步,将按照财政部有关制度规定全面开展 2025 年绩效自评,加强评价结果应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指上海市通信管理局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上海市通信管理局退休人员的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上海市通信管理局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给各省、市、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支出，上海市通信管理局预算主要涉及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这个款级支出科目。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款）：指上海市通信管理局用于保障机构运行、开展工业和信息产业工作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津贴

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